

# 2024年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本级)预算说明

## 目录

### 第一部分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 2024年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2024年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三、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第一部分

##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概况

### 一、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主要职责

1. 贯彻国家民政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提出全区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研究拟定民政工作的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指导全区民政工作的改革与发展。

2. 管理、指导全区社会救济工作；建立和实施全区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依法维护和保障城乡困难居民的基本生活权益；制订农村五保户供养、城乡社会困难户等符合救济条件人员的定期救济、临时救济以及其他特殊救济对象的救济政策、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全区扶贫济困等社会互助活动；管理指导全区五保供养和敬老院建设。

3. 指导村民委员会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村务公开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村民委员会的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

4. 指导、监督全区社团登记管理工作；拟定社团管理地方性政策和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社团的审核、登记和年度检查；研究提出社团财务管理办法；监督社团活动，查处社团组织的违法行为和未经登记而以社团名义进行活动的非法组织；负责社团行政复议工作。

5. 指导、监督全区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和年度检查；查处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违法行为和非法民办非企业单位。

6. 办理婚姻登记；补发结婚证；出具婚姻登记记录证明；撤消受胁迫的婚姻；宣传婚姻法律法规，倡导文明婚俗。

7. 承办行政区划调整工作，负责全区行政区划的设立、撤销、更名、隶属关系和界线变更和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研究修订行政区域规划；组织区行政区域规划；调停与邻县（市）的边界争议；组织县行政区域勘界工作；承办区内各乡镇间边界纠纷的调处事务，向区政府提出仲裁建议。

8. 拟定全区地名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承办全区地名、更名的报批工作；承办全区地名标志的设置及管理工作。

9. 主管社会福利工作，制订全区社会福利事业的发展规划；负责全区残疾人的权益保障工作，指导有劳动能力残疾人的就业工作；指导全区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10. 拟定全区殡葬管理的地方性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推行殡葬事业单位和公墓的管理工作。

11. 负责全区和涉港、澳、台地区及华侨的收养儿童工作。

12. 主管社会福利有奖募捐工作，负责全区社会福利彩票发行和各类社会福利资金的管理使用工作。

13. 拟定全区老龄事业发展规划及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加强对老龄工作的宏观指导和管理，做好维护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

14. 负责民政事业财务工作和统计工作，指导监督民政事业费的使用和管理。

15. 负责区民政局系统的组织、人事、劳动、社会保障、

信访稳定、党建、精神文明建设、党风廉政建设、计划生育、群团和创建工作；组织指导本系统人员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负责离退人员的管理与服务工作。

16. 负责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贯彻实施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预防和处置突发公共事件。

17.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预算为孟津区民政局本级预算，包括：办公室、社会事务股、基层政权股、福利救助股的预算。

## 第二部分

### 2024 年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孟津区民政局 2024 年收入总计 6455.91 万元，支出总计 6455.91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603.59 万元，增长 33.05%。主要原因：困难群众救助经费增加。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孟津区民政局 2024 年收入合计 6455.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455.91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孟津区民政局 2024 年支出合计 6455.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7.79 万元，占 6.94 %；项目支出 6008.12 万元，占 93.06%。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孟津区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6455.9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603.59 万元，增长 33.05%，主要原因：困难群众救助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一致。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孟津区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6455.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7.79 万元，占 6.94 %；项目支出 6008.12 万元，占 93.06%。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孟津区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447.7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26.65 万元，占 95.28%；公用经费支出 21.14 万元，占 4.72%。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孟津区民政局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5.1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23 年保持一致。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3 年保持一致。

（二）公务接待费 2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 2023 年保持一致。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 2023 年保持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 2023 年保持一致。

## 八、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孟津区民政局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孟津区民政局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孟津区民政局 2024 年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21.14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包含公用经费、公务交通补贴、工会经费、职工福利费等。预算数比 2023 年减少 21.08 万元，主要原因：压减经费。

### （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6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主要用于政府购买社会救助第三方服务。

###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孟津区民政局对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 6008.12 万元，共 36 个项目。根据工作需要，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困难群众城乡低保等项目支出 2024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 年期末，孟津区民政局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孟津区民政局 2024 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第三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



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转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4年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本级）预算表**

# 2024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6455.91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6455.91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6413.1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5.23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7.55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455.91	本年支出合计	6455.9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6455.91	支出总计	6455.91



#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6455.91	447.79	326.17	100.48	21.14		6008.12	6008.12	
			303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6455.91	447.79	326.17	100.48	21.14		6008.12	6008.12	
208	02	01		行政运行	293.04	273.98	249.80	3.04	21.14		19.06	19.06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28.50						328.50	328.5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19	89.19		89.19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25	8.25		8.2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59	33.59	33.59						
208	10	01		儿童福利	233.32						233.32	233.32	
208	10	02		老年福利	1167.02						1167.02	1167.02	
208	10	04		殡葬	79.39						79.39	79.39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62.24						362.24	362.24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76.13						576.13	576.13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700.87						1700.87	1700.87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102.00						102.00	102.00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81.10						1381.10	1381.1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9						58.49	58.4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3	15.23	15.2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7.55	27.55	27.55						

#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 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6455.91	一、本年支出	6455.91	6455.91	6455.91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455.91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 财政拨款	6455.91	(二) 外交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 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13.13	6413.13	6413.13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5.23	15.23	15.23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 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27.55	27.55	27.55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6455.91	支出合计	6455.91	6455.91	6455.91		

##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6455.91	447.79	326.17	100.48	21.14		6008.12	6008.12
			303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6455.91	447.79	326.17	100.48	21.14		6008.12	6008.12
208	02	01		行政运行	293.04	273.98	249.80	3.04	21.14		19.06	19.06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28.50						328.50	328.5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19	89.19		89.19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25	8.25		8.2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59	33.59	33.59					
208	10	01		儿童福利	233.32						233.32	233.32
208	10	02		老年福利	1167.02						1167.02	1167.02
208	10	04		殡葬	79.39						79.39	79.39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62.24						362.24	362.24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76.13						576.13	576.13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700.87						1700.87	1700.87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102.00						102.00	102.00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81.10						1381.10	1381.1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9						58.49	58.4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3	15.23	15.2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7.55	27.55	27.55					

##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47.79	426.65	21.1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54	0.54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2.17	72.1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49	5.4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55	4.55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9.10	69.10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57	6.57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04	2.0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	1.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1.38	91.38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10		15.1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7		2.07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3.97		3.97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90.70	90.70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6.74	6.7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3.59	33.5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5.23	15.2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7.55	27.55	





##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10				3.10	2.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2024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注：2024年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注：2024年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6008.12	6008.12							
	303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6008.12	6008.12							
特定目标类	婚姻登记、社会组织登记、养老服务等2024年度经费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19.06	19.06							
特定目标类	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资金2024年度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65.00	65.00							
特定目标类	孟津区慈善会2024年度工作经费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20.00	20.00							
特定目标类	春节慰问2024年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43.50	43.50							
特定目标类	民政工作经费2024年度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200.00	200.00							
特定目标类	2024年提前下达孤儿保障中央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80.30	80.30							
特定目标类	2024年困难群众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区级配套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153.02	153.02							
特定目标类	百岁老人生活补助2024年度区及配套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4.50	4.50							
特定目标类	百岁老人祝寿金2024年配套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3.00	3.00							
特定目标类	2024年家庭养老床位补贴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161.00	161.00							
特定目标类	失能老人补贴2024年区及配套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47.52	47.52							
特定目标类	高龄津贴2024年度区级配套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816.00	816.00							
特定目标类	养老机构建设和运营补贴2024年配套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135.00	135.00							
特定目标类	殡葬改革经费2024年度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10.00	10.00							
特定目标类	亡故人员丧葬补助2024年度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69.39	69.39							
特定目标类	残疾人两项补贴2024年度区级配套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362.24	362.24							
特定目标类	2024年困难群众城市低保区级配套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463.13	463.13							
特定目标类	2024年提前下达城市低保中央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113.00	113.00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296.70	296.70							
特定目标类	2024年城乡困难群众救助区级配套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903.17	903.17							
特定目标类	2024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中央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501.00	501.00							

特定目标类	2024年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备用金区级配套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38.00	38.00								
特定目标类	临时救助上级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30.00	30.00								
特定目标类	2024年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区级配套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34.00	34.00								
特定目标类	2024年提前下达特困集中供养中央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141.00	141.00								
特定目标类	2024年提前下达特困分散供养中央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430.34	430.34								
特定目标类	2024年困难群众特困分散区级配套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634.22	634.22								
特定目标类	2024年困难群众特困集中区级配套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145.54	145.54								
特定目标类	2024年困难群众流浪乞讨中央资金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30.00	30.00								
特定目标类	精简退职老职工2024年度生活补贴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0.60	0.60								
特定目标类	艾滋病感染者及病人2024年生活补助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3.65	3.65								
特定目标类	铁路护路营人员补助2024年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10.21	10.21								
特定目标类	青海支边人员2024年生活补助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10.63	10.63								
特定目标类	两案人员生活补助资金2024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15.45	15.45								
特定目标类	城关镇敬老院服务人员工资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3.55	3.55								
特定目标类	城市社区管理人员2024年度补助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14.40	14.40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部门名称：部门 (单位)名称	洛阳市孟津区民政局			
年度履职目标	<p>一是加大养老服务设施项目建设力度，推进健康养老产业发展，继续在构建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结合为重点、互联网+为手段”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目标上下功夫。二是强化殡葬服务管理，积极推进移风易俗倡树文明殡葬新风工作，全面落实惠民殡葬政策，切实提升火化率，完成公益性墓地建设，要求各镇加强运营管理，切实推动节地生态安葬。三是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做好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兜底保障工作，积极推动社会救助政策与乡村振兴战略的有效衔接，着力打造“阳光救助”，不断完善主动发现机制，落实动态监测预警机制，确保符合条件的人员全部纳入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等相应保障范围，实现“应保尽保”。积极构建以基本生活救助为基础、专项社会救助为支撑、急难社会救助为辅助、社会力量为补充的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四是完善养老服务体系。推进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积极培育居家养老服务，探索推动养老机构、社区养老服务机构为居家养老提供支撑，为老年人提供四助一护”（即助餐、助浴、助洁、助医和巡护）等服务，全面落实各种惠老政策，不断完善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全面提升养老服务能力。五是完善社会福利体系。积极发展慈善事业，扎实做好残疾人双补、孤儿、困境儿童救助和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等工作，努力为弱势困难群体提供高水平的保障服务。</p>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救助资金发放工作	发放城镇低保、农村低保、特困供养人员补贴，以及提标资金。做好临时性救助工作。		
	养老体系建设工作	完善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和管理养老服务机构。		
	发放高龄和经济困难失能老人补贴	发放百岁老人、80岁以上高龄老人补贴和失能老人补助。		
	社会福利工作	发放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贴，残疾人补贴，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和慈善救助工作。		
	基层治理工作	落实村务公开工作机制，做好规范化社区创建工作，建强群众自治组织。		
	社会事务工作	做好区划调整后的勘界、界桩更换工作，婚姻登记工作，社团民办非企登记，殡葬工作。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6800.40	
	1、资金来源：	(1) 政府预算资金	6800.40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 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635.31	
		(2) 项目支出	6165.0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救助资金发放工作完成率	100%	
		养老体系建设工作完成	100%	
		发放高龄和经济困难失能老人补贴完成率	100%	
		社会福利工作完成率	100%	
		基层治理工作完成率	100%	
		社会事务工作完成率	100%	
	履职目标实现	履职目标实现率	1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提高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提高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